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政部國有財產局 函

機關地址：10694臺北市大安區光復南路116巷18號
承辦人：何素娟
電話：(02)27718121轉1123
傳真：(02)27812251
電子信箱：

受文者：承辦人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5年10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產局接字第0950031154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局函詢經管中山科學研究院「龍園研究園區無線通訊工程中心」國有房地，於符合國有財產法第28條但書規定下，出租予廠商使用，得否提供進駐廠商申請營業地址登記，請本於管理機關權責核處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復 貴局95年10月14日昌易字第0950013556號、95年10月19日昌明字第0950013886號2函。

正本：國防部軍備局

副本：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